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 1號11樓南區
承辦人：楊凱婷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分機8611
傳真：02-27596002
電子信箱：a412@dopms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13126650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1266500A00_attch1.doc、31266500A00_attch2.doc、31266500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01年度心橋園社「相遇心橋園·相戀101」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、各梯次活動行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惠請轉知並鼓勵 貴屬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「員工休閒隊社活動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未婚同仁互動與異性認識之機會，本年度特規劃1日聯誼活動4梯次、2天1夜聯誼活動1梯次，合計5梯次（詳如活動行程表），歡迎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另為鼓勵因參加本活動締結良緣佳偶，援例由本府分別致贈參加本活動而締結良緣之第一對佳偶結婚禮金(或禮券)6,000元，第2至第4對佳偶致贈結婚禮金(或禮券)3,600元。
- 三、有意報名參加之本府同仁請自即日起至本府人事服務網(<https://www.doppsn.taipei.gov.tw/tpebrm/>)線上報名（第一次進入帳號為身分證字號，密碼為出生年月日6碼，登入後點選市府員工/給與科/未婚聯誼報名公告/101年度臺北市政府心橋園社未婚聯誼活動/我要報名）；府外同仁





裝

訂



線

請採傳真報名方式報名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1年3月30日止，額滿或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報名人員經本府審核錄取者，將以E-MAIL及電話通知錄取人員繳費，請於接獲錄取通知5日內持「臺北市府人事處辦理各項活動繳款書」至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各分行辦理繳款，並請將繳款書第二聯傳真本府人事處（傳真電話：02-27596002）。

五、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應按照國內旅遊定型化契約規定於活動日前10天（不含活動日）告知，方得予全額退費；如逾期告知者依定型化契約酌扣當梯次行政手續費，且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
六、本府彙整錄取名單後送交承辦廠商一又整合行銷有限公司，於活動前一週以電話、簡訊及E-MAIL通知，錄取者請留意手機及E-MAIL信箱。（請參加人員務必詳填報名表，以便即時連絡，如因未填寫致無法參加者請自行負責）。

七、活動相關資訊、報名表件請至本府人事處網站（<http://www.dop.taipei.gov.tw/>）熱門服務/未婚聯誼專區查詢。

電子文騎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智慧財產法院、司法院司法人員研習所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、審計部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議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第一商業銀行、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、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、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宏碁股份有限公司、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2012-03-13
交 08:01:09 登

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

訂

線



... ..